

佳和农牧股份有限公司汨罗分公司湖南省汨罗
市生猪育繁推一体化建设项目

公
众
参
与
说
明

建设单位：佳和农牧股份有限公司汨罗分公司

编制时间：2020年12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第二十一条规定，“除国家规定需要保密的情形外，对环境可能造成重大影响的，应当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建设项目，建设单位应当在报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前，举行论证会、听证会，或者采取其它形式，征求有关单位专家和公众的意见”。同时《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第十五条规定，“建设单位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应当依照有关法律规定，征求建设项目所在地有关单位和居民的意见”。《关于进一步加强环境保护信息公开工作的通知》（环办[2012]134号）指出了环境保护信息公开的重要意义，明确了环境信息公开的主要方面及内容，提出了加强和改进环境保护信息公开工作的具体要求和举措。为此，在本次环境影响评价工作中，建设单位进行了公众参与工作，调查形式依据2019年1月1日起开始执行的《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有关规定进行。

根据国务院下发的《关于促进生猪生产发展稳定市场供应的意见》（国发[2007]22号）和湖南省人民政府下发的《湖南省人民政府关于推进生猪产业持续健康发展的意见》（湘政发[2008]9号），要求大力推进生猪集约化养殖方式，扶持生猪标准化规模养殖，鼓励发展规模养猪场和养猪小区，降低养殖成本，改善养殖条件，提高生猪综合生产能力，确保居民对猪肉消费的需求，保证猪肉产品质量的安全。2016年，湖南省农业委员会发布《湖南省“十三五”农业现代化发展规》，根据规划提出的发展目标，湖南省“十三五”期间将加快养殖业专心发展，推进畜禽标准化养殖规模。

2019年9月，国务院办公厅下发了《国务院办公厅关于稳定生猪生产促进转型升级的意见》（国办发[2019]44号），从六大方面提出要求稳定生猪生产，促进转型升级，增强猪肉供应保障能力。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于2019年9月11日印发了《关于促进生猪保障市场供应的政策措施》，从十二个方面提出政策措施，进一步促进生猪产业高质量发展，保障市场供应和价格基本稳定。养猪业是关乎国计民生的重要产业，猪肉是我国大多数居民最主要的肉食品。受本轮非洲猪瘟的影响，猪肉价格快速上涨，对居民生活产生了不小的影响。因此，生猪养殖行业为当前牵涉到广大老百姓的一项民生工程。

在此背景下，佳和农牧股份有限公司汨罗分公司（建设单位）拟投资2000万元，在项目原址建设“湖南省汨罗市生猪育繁推一体化建设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本项目建成后，常年存栏1500头母猪，年出栏17820头仔猪，年出栏17820头育肥

猪。本项目占地面积为 42 万 m²。根据汨罗市农业农村局的审查意见，项目所在地不属于禁养区、限养区，且无基本农田。

本公司已经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开展了湖南省汨罗市生猪育繁推一体化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的公众参与工作，具体工作过程如下：委托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后，以网络公示的形式进行了第一次公示；在完成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后以网络形式进行了征求意见稿公示、以报纸公示形式进行了两次报纸公示、以张贴形式进行了张贴公示，并编制完成了湖南省汨罗市生猪育繁推一体化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1 概述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第 4 号，2019 年 1 月 1 日施行），在环评工作进行中，佳和农牧股份有限公司汨罗分公司分别于 2020 年 8 月 3 日和 2020 年 11 月 18 日进行了两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

2020 年 8 月 3 日，建设单位在确定环评单位后 7 日内在环评互联网网站上进行了第一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第一次信息公开的同时一并公示了“公众意见表”以收集附近公众对拟建项目的意见和建议。

2020 年 11 月 18 日，环评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形成后进行了第二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采用了网络平台公开、报纸公开以及现场场所张贴三种公开方式同步进行。

2020 年 12 月，形成了佳和农牧股份有限公司汨罗分公司湖南省汨罗市生猪育繁推一体化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并在环评互联网网站上进行了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和公众参与说明的公示。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本项目于 2020 年 4 月底确定湖南德顺环境服务有限公司为本项目环评编制单位，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要求，项目一次公示需在签订合同后 7 个工作日内进行一次公示。项目于 2020 年 5 月 11 日在汨罗市人民政府网站进行第一次公示，公示的主要内容有项目名称、项目性质、项目概要、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环评机构名称和联系方式、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的工作程序和主要

工作内容、征求公众意见的主要事项等，详见一次公示截图。

2.2 公开方式

2.2.1 网络

本项目首次公示主要采用网络公示。

佳和农牧股份有限公司汨罗分公司湖南省汨罗市生猪育繁推一体化建设项目通过环评互联网网站持续公开 10 个工作日，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第 4 号，2019 年 1 月 1 日施行）要求。

网络公示时间：2020 年 8 月 3 日至 8 月 14 日。

网址：<http://www.eiabbs.net/thread-320192-1-1.html>

截图见下图 1。



图 1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网站公示截图照片

2.2.2 其它

未采用其他公开方式。

2.3 公众意见情况

在本次公示期间，公众未通过任何形式提出建议或意见。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要求，项目征求意

见稿形成后需进行征求意见稿公示。本项目于 2020 年 11 月 18 日在环评互联网网站进行征求意见稿网络公示、在报纸上进行报纸公开和在项目所在地等进行张贴公告，公示的主要内容有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为 2020 年 11 月 18 日至 12 月 2 日，详见征求意见稿公示截图。

3.2 公示方式

3.2.1 网络

佳和农牧股份有限公司汨罗分公司湖南省汨罗市生猪育繁推一体化建设项目通过汨罗市人民政府网站持续公开 10 个工作日，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第 4 号，2019 年 1 月 1 日施行）要求。

网络公示时间：2020 年 11 月 18 日至 12 月 2 日。

网址：<http://www.eiabbs.net/thread-373787-1-1.html>

截图见下图 2。



图 2 征求意见稿网上公示截图

3.2.2 报纸公示

2020 年 5 月 29 日、2020 年 6 月 1 号，《中国新闻报》报纸上分别刊登了“佳和农牧股份有限公司汨罗分公司湖南省汨罗市生猪育繁推一体化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即第二次公示）”，在征求意见的 10 个工作日内在报纸媒体上公开信息 2 次，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第 4 号，2019 年 1 月 1 日

施行)要求。

报纸截图详见图3。



图3 项目报纸上公示图片

3.2.3 粘贴

张贴区域选择在项目所在地公示栏内，张贴的时间为2020年11月19日至12月3日，共计10个工作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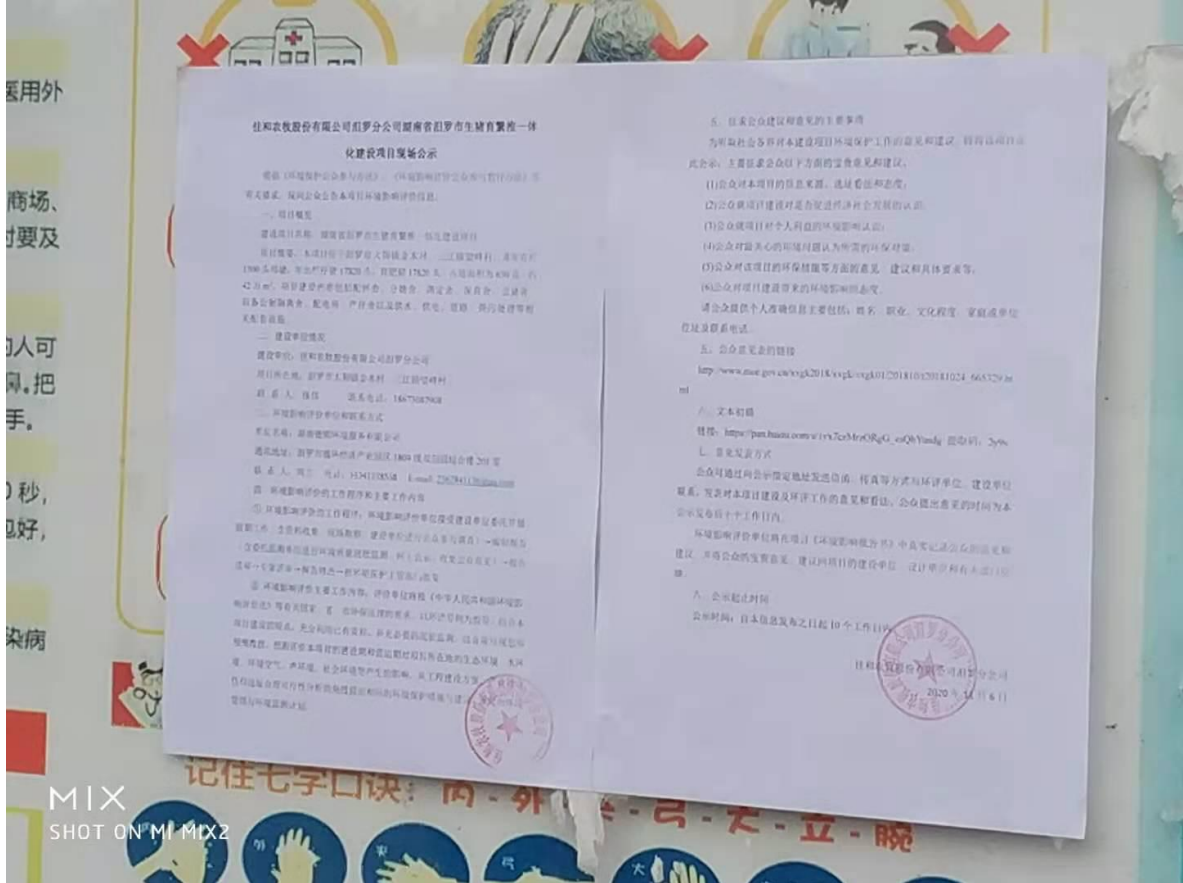




图4 项目现场公示照片

3.2.4 其它

未采用其他公开方式。

3.3 查阅情况

查阅场所：在网上查阅电子版报告。

查阅情况：公示期间无人查阅过本项目报告书。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在征求意见期间未接到公众反馈。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本项目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和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公众未提出环境影响相关的意见或建议，不存在公众质疑性意见，未开展深度公众参与合理，符合《办法》第十四条对开展深度公众参与的要求。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本项目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和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对项目环境影响提出的相关意见或建议。

6 报批前公开情况

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和公众参与说明形成后，建设单位在网络平台公开了下列信息：

- 1、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
- 2、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简本全文；
- 3、公开时间为： 年 月 日。
- 4、网址：<https://www.eiabbs.net/thread-295044-1-1.html>

截图见下图。



本次公示主要内容及日期均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第二十条”的要求。

7 其他

建设单位保存了项目网络公示信息照片、链接、网址、报纸公示的当期报纸及居民意见，存档备查。

8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在佳和农牧股份有限公司汨罗分公司湖南省汨罗市生猪育繁推一体化建设项目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在环境影响报告书中充分采纳了公众提出的与环境影响相关的合理意见，对未采纳的意见按要求进行了说明，并按照规定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佳和农牧股份有限公司汨罗分公司湖南省汨罗市生猪育繁推一体化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佳和农牧股份有限公司汨罗分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佳和农牧股份有限公司汨罗分公司

承诺时间：2020年12月10日